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5-004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02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5年4月8日以电话、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于2025年4月19日发布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42亿元，较上年下降2.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96亿元，较上年减亏10.60%，其中，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50亿元，剔除商誉减值准备影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46亿元。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 2025 年 4 月 19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第十节 财务报告”相应内容。

三、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4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等事项，没有发现参与 2024 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四、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管理制度，既有的内控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能有效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并能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公司董事会编写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合理、有效。

《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6,034,606.97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942,821,514.60 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的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分红方案合理。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一）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

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及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经

充分的测算，对 2024 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及金额进行了预计，但是由于市场、客户需求及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等因素影响，使得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具备必要性。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二）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5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将与奥瑞思智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含其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发生采购商品、销售商品及关联租赁等日常业务往来，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2025 年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及 2024 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2025 年与该关联方 预计交易金额	2024 年与全部关联方 实际发生同类交易总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800.00	1,068.4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00.00	1,165.05
关联租赁	35.00	296.20
合计	5,335.00	2,529.7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体现了公平、公允、合理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2024 年度，公司未发生达到披露标准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信息披露和交易定价等方面有不规范或违法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测试和评估，对可能发生的各项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具体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负数表示计提减值）	占 2024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1、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6,453,136.16	11.7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25,281.23	0.33%
小计	-47,778,417.39	12.06%
2、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93,090,395.03	23.51%
商誉减值损失	-249,614,885.58	63.03%
小计	-342,705,280.61	86.93%
合计	-390,483,698.00	98.60%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 2024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的影响为：分别减少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0,483,698.00 元，相应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90,483,698.00 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实际状况；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